

中国民主同盟江苏省委员会

苏盟发〔2020〕10号

关于印发《民盟江苏省委 2020 年工作要点》 和《民盟江苏省委 2020 年重点工作安排》 的 通 知

民盟省委委员、各设区市委会、省直工委：

《民盟江苏省委 2020 年工作要点》（附件 1）、《民盟江苏省委 2020 年重点工作安排》（附件 2）已经民盟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十九次主委会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1.民盟江苏省委 2020 年工作要点
2.民盟江苏省委 2020 年重点工作安排



附件 1

民盟江苏省委 2020 年工作要点

2020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江苏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盟省委五年发展规划实施的关键之年。民盟江苏省委全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共十九大精神和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盟中央和中共江苏省委重大决策部署，继承和发扬民盟优良传统，强化使命意识和担当精神，努力践行“四新三好”要求，提升履职能力和履职成效，为省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高质量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贡献民盟智慧！

一、发挥思想宣传引领作用

1. 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把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结合民盟十二届三中全会、中共江苏省委十三届七次全会、全国及省“两会”精神，通过辅导报告会、专题研讨等形式，引导广大盟员深刻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制度优势，更加自觉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凝聚共识，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通过深学、精学、细学，将全会精神转化为指导江苏民盟开展各项工作的思路和举措。

2.深化主题教育成果。针对主题教育中发现的不足和短板，狠抓整改落实，总结主题教育活动的成功经验，努力将行之有效的做法制度化、短期的举措长期化、分散的制度系统化。将盟员之家建设纳入常委会专题研讨议题，交流各地盟员之家建设经验，力争在全省基层组织新建更多盟员之家。建好用好民盟传统教育基地，重温多党合作历史，弘扬优良传统，做好“周恩来与民盟”纪念展厅揭牌工作等。

3.推进理论研究工作。坚持从多党合作的历史与现实出发，紧紧围绕始终保持新型政党制度生机与活力开展理论探索，针对参政党自身建设和履行职能中存在的热点问题、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深入开展理论研究。加强盟史、口述历史等资料收集整理和研究工作，积极申报民盟中央、省政协、省委统战部理论研究课题，努力形成有较高参考价值的研究成果，推动优秀理论研究成果在主流媒体特别是核心报刊上发表。

4.巩固思想宣传阵地。以《江苏民盟》改版为契机，做好报道选题策划与组稿工作，加强盟讯、网站、微信公众号的协同管理，着力提高“网、刊、微”的影响力和传播力。完善宣传工作年度考核办法，不断提升通讯员队伍素质和水平，在宣传报道的深度和广度上下功夫。充分利用盟内外各类宣传载体，加大对先进典型事迹的宣传力度，做好江苏民盟系列宣传片的推广和传播工作，努力展示江苏民盟良好形象。

5.发挥文化平台作用。加强对民盟江苏省国风书画院、诗词楹联协会、摄影协会和艺术团工作的指导与支持，让文化平

台成为江苏民盟坚定文化自信，增强文化担当的重要载体。结合民盟省委重点工作安排和重大纪念活动，如民盟先贤诞辰纪念活动、民盟成立 80 周年筹备活动等，积极发挥文化平台优势和作用，加强统筹策划，深化主题内涵，切实发挥文化建设对思想宣传的促进作用。推动各文化平台加强省市联动、同步互动，通过送文化下基层等多种形式，扩大江苏民盟影响和社会认知度。

二、稳步推进组织建设工作

6.抓好组织发展质量。认真贯彻落实《中国民主同盟组织发展条例》精神，根据《2020 年民盟成员发展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科学制定全省年度组织计划，强化目标导向，细化工作举措，加强宏观引导和部署推动，实现组织发展工作的平稳有序过渡。重点加大文化教育以及相关的科学技术领域等重点界别和代表人士的发展力度，注重吸收 80 后出生的素质高、潜力大的优秀人才，努力巩固民盟在高教界的传统特色，确保 2020 年江苏民盟新发展盟员的净增率不超过 3.7%，重点界别比例不低于 69%，新发展盟员高教界占比达到 16%以上。

7.加强人才队伍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意见》等三个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领导班子建设。着眼于今后几年省市领导班子换届工作，重点抓好代表性人士队伍建设，超前做好人才的发现、培养、推荐工作。适时召开政府实职人员及特约人员座谈会、高校基层骨干盟员座谈会，举办新盟员培训班、盟务骨干培训班，

及推荐盟员参加高层次培训等，充分发挥各专委会特别是青年工作委员会、新盟员班委的作用，着力提升人才队伍建设的成效。

8.激发基层组织活力。不断拓展组织建设空间，力争在高职院校、民办学院等建立更多的基层组织。修订《基层组织测评指标体系》，立足基层实际情况，适时开展基层的拆分、升格、换届等调整工作，继续推动基层规范化建设。继续办好“金陵讲坛”等传统主题活动，着力把省直趣味运动会打造为内涵丰富、影响深远的新品牌，推动省直基层开创活力迸发、争先创优的生动局面。继续深入基层开展调研，完善联系基层制度，加强省直工委与各市委会、与民盟兄弟省级工作委员会的交流，促进基层组织间合作互补。

9.完善盟内监督机制。在深入学习《各民主党派中央关于加强内部监督工作座谈会纪要》等文件的基础上，修订《民盟江苏省监督委员会工作条例（试行）》，逐步提升江苏民盟监督委员会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加强与兄弟省级组织监督委员会的互动交流，适时举办省监督委员会委员培训班。根据《各民主党派中央关于建立健全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制度座谈会纪要》等文件精神，协助盟省委开好民主生活会，派员列席并指导各设区市委会开展民主生活会、述职和民主评议工作。根据民盟十一大以来盟员特别是江苏盟员被法纪处分的案件，以典型案例情况通报的形式，将反腐倡廉警示教育作为盟内监督的一项重要工作。

三、继续提升参政议政成效

10.深入开展调查研究。聚焦省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围绕重点领域深入调查研究，推动盟省委《关于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的意见》精神落实。承接中共江苏省委重点调研课题“高校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大调研，集结智库智慧，举全省民盟之力，确保高质量完成任务。积极申报民盟中央年度调研课题，确保江苏民盟在全盟参政议政工作中进位争先。加大协同力度，组织和指导全省各级盟组织选准方向、搞好调研，确保江苏民盟建言献策有据、有理、有度、有物。

11.做精论坛研讨品牌。树立精品意识，进一步强化江苏民盟“一坛三会”品牌特色，围绕新时代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在论坛研讨主题的深度和高度上下功夫，以“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学校篇”为主题，举办第十一届江苏教育发展论坛；以“城市社区治理”为主题，举办第八届江苏城镇化建设研讨会；以“文化与旅游融合发展”为主题，举办第三届江苏文化发展研讨会。及时整理转化论坛和研讨成果，出版论文集，向民盟中央和省省委省政府报送意见建议。

12.提升信息工作质量。用好用足“委员之家”，以举办小型座谈会为重要抓手，进一步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委会成员等代表人士和骨干的作用。办好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培训班，树立和宣传部分盟员报送信息先进典型，调动全省各级盟组织广大盟员撰稿的积极性，着力提升盟员撰写社情民意信息的能力和水平。完善信息工作机制，提升约稿命中率，力争

在民盟中央、省政协和省委统战部的考核评比中保持领先地位。

13.持续开展民主监督。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坚持和决心，紧盯水污染问题，总结“河长制”和“湖长制”监督经验，以“长江大保护中江苏面临的问题与对策”为主题，举办第七届江苏生态文明建设研讨会，促进民主监督与参政议政结合。适时召开全省县（市、区）盟务工作交流研讨会，鼓励基层组织积极参与政协“有事好商量”品牌活动，发挥基层盟组织的作用。充分发挥盟员中担任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各类特约人员的作用，在依法行政和党风廉政建设等方面贡献智慧和力量。

14.积极参与政治协商。增强主体意识，加强协商能力建设，积极参加省委省政府召集的各类协商会、座谈会和情况通报会，在重大方针政策决策实施、重要人事安排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做好省政协全会、常委会、主席会及有关专题协商会上的发言、提案工作，继续通过报送建议信等方式，在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上双向发力。施行各专委会和“三院两中心”向常委会汇报工作制度，夯实盟省委协商议政基础。

四、扎实做好社会服务工作

15.增强教育帮扶实效。按照民盟中央“开展农村教育烛光行动”和中共中央“精准扶贫”工作部署，动员和组织盟内力量，省市联动，多方互动，努力实现精准教育帮扶。积极争取民盟中央更多指导和帮助，加强与贵州毕节、甘肃天祝、四川凉山和我省苏北地区教育帮扶联系点的沟通协调，依托“烛光行动”

培训基地，继续办好校长培训班，确保把农村教育“烛光行动”特色品牌做得更响、更亮。

16.扩大服务发展影响。继续开展江苏民盟“一带一路”专家行活动，赴连云港举办“一带一路”专家座谈会和实地考察调研，为我省更好地融入“一带一路”建设献计出力。联合民盟常州市委及南京农业大学、省农科院、植物研究所专家，赴金坛开展江苏民盟现代农业专家行活动。发挥企联会、新联会作用，举办江苏民盟第八届“助你启航”大型校园招聘会。鼓励和支持各级民盟组织、广大盟员开展形式多样的科技咨询活动，助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17.加大社区服务力度。积极开展社区服务工作，送法律、送医疗、送文化，着力塑造江苏民盟“亲民、为民”形象。依托所联系的民盟组织和已经建立的社区服务工作联系点，在服务社区居民、赢得群众认可中发现人才、激励人才、培养人才。注重社会服务与参政议政相结合，努力在社会服务过程中发现新情况、新问题，并转化为参政议政的素材和信息。

18.巩固社会帮教品牌。依托帮教工作联系点，创新帮教形式，深化帮教内容，拓宽帮教覆盖面，不断扩大社会帮教影响。发挥江苏民盟“黄丝带”帮教行动讲师团作用，走进监狱、少管所、戒毒所、工读学校等帮教工作联系点，积极开展法律援助、心理矫治、文艺教化、技能培训等活动，不断提高特殊人群帮教工作社会化水平，为改善民生、构建和谐社会做出应有贡献。

五、全面加强机关建设力度

19.加强机关队伍建设。继续按照“学习型”机关建设要求，结合“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成果，教育和引导机关干部坚定理想信念，认真践行“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的优良作风。到河北正定等地举办全省机关干部培训班，通过加强集体学习、在线自学和实地调研等多种方式，不断增强学习的系统性、针对性和实效性，推动机关干部提升综合素质和能力水平，培养更多“新三好型”机关干部。严格执行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激励机关干部立足本职、安心工作、积极作为。

20.提升服务保障效能。持续深化“为大局服务、为基层服务、为盟员服务”的意识，认清职责使命，为助力打赢抗击新型冠状病毒阻击战做好疫情防控、捐款捐物募集、人物事迹宣传报道和社情民意信息报送等各项工作。建立高效规范、有力有序的服务保障体系，进一步提高盟省委常规会议、重点会议以及其他会议工作的服务保障水平。加强省市联动和处室协同，不断完善机关干部联系基层组织和专门工作机构制度，用好委员之家、盟员之家和创作室，以量化指标推动服务基层成效，彰显机关服务工作水平。

21.规范创新制度建设。加快建立会议和活动的主办、承办、协办等协同工作流程，逐步构建一套适合自身特点、系统规范、运行有效的工作机制和管理制度。落实岗位责任制，不断完善人事管理、公文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车辆管理等制度，形成科学规范、务实有效的制度体系。切实做好《江苏民盟年

鉴》、工作简报、公务接待、对外联络等机关日常工作，继续推动办公自动化、档案工作和公文处理的信息化。以省级机关综合考核为抓手，加强过程管理和制度规范，强化创新创优能力，形成层层负责的工作落实体系。

附件 2

民盟江苏省委 2020 年重点工作安排

- 一月 省“两会”宣传报道及代表、委员界别活动
老领导迎新座谈会
省直工委迎新会
十二届十九次主委会议（工作要点）
百名书画家送“福”暨春节走访慰问
- 二月 制定 2020 年工作要点
2020 年度第一次盟务工作专题研讨会（工作要点）
确定 2020 年度参政议政重点调研课题
助力打赢新冠病毒疫情防控阻击战
- 三月 十二届二十次主委会议
十二届十二次常委（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交流年度工作）
2020 年度全省盟务工作会议（各机构负责人也参加）
2020 年度全省新盟员培训
- 四月 赴毕节开展教育帮扶系列活动
第三届江苏文化发展研讨会（文化与旅游融合发展·泰州）
省政协委员界别活动
高校骨干盟员座谈会（南京审计大学）
筹备盟中央社区服务工作研讨会
- 五月 “一带一路”专家行（连云港）
高校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大调研
第十届江苏民盟现代农业专家行（常州金坛）

- 盟务骨干培训班
民盟先贤诞辰纪念系列活动（苏州、常州）
- 六月 十二届二十一次主委会议
十二届十三次常委会议（盟员之家建设）
全省机关干部培训（河北正定）
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员培训班
- 七月 赴甘肃天祝开展教育帮扶活动
第八届江苏城镇化建设研讨会（城市社区治理·南京）
省政协委员界别活动
政府实职人员和特约人员座谈会（无锡）
- 八月 第十一届江苏教育发展论坛（教育供给侧改革——学校篇·南京）
省监督委员会委员培训班（与民盟云南省委联办）
赴四川凉山开展教育帮扶活动
出版《江苏民盟年鉴》（2019年）
集体提案办理工作
- 九月 十二届二十二次主委会议
十二届十四次常委会议（专门工作机构工作汇报）
第七届江苏生态文明建设研讨会（长江大保护中江苏面临的问题与对策）
- 十月 第二届省直工委趣味运动会（统战部长参加）
第十三期江苏民盟农村教育“烛光行动”校长培训班（无锡江阴）
汇集修改调研报告并准备集体提案和大会发言
- 十一月 第八届江苏民盟“助你启航”校园招聘会
全省县（市、区）盟务工作交流研讨会（徐州）
2020年度第二次盟务工作专题研讨会（工作报告）
十二届二十三次主委会议（工作报告）

组织参加民盟中央十二届四次全会
十二月 十二届二十四次主委会议
十二届十五次常委会议（年度述职和民主评议）
十二届五次全体会议
十二届监督委员会四次全体会议

抄送：民盟中央办公厅，中共江苏省委统战部。

民盟江苏省委员会

2020年2月14日印发
